



182212050475

2018.07.09-2024.07.08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九升（检）字[2022]第 WT01111-7 号

委托单位：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 3、报告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不予受理。
- 5、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6、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8、“L”表示水和废水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检测结果以检出限加“L”表示；“ND”表示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排放浓度以“ND”表示，相应排放速率以“N”表示；“ND”表示固体废物、土壤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检测结果以“ND”表示。

单位名称：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丰和路 86 号

邮 编：400700

电 话：023-68215999

传 真：023-68215999

投诉电话：12315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69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受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土壤进行了检测。

1. 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建厂日期	2012 年 11 月
曾用名	/		
单位所在地址	重庆市合川区		
联系人	傅永进	联系人电话	13452437779
企业法人	王真见	所属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备注	/		

2. 检测点位及项目

表 2 检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检测	检测项目
土壤	东侧厂界外 (S1)	是	pH、镉、汞、砷、铅、铜、镍、六价铬、二噁英*
	南侧厂界外 (S2)	是	
	西侧厂界外 (S3)	是	
	北侧厂界外 (S4)	是	
	北侧厂界外 (S5)	是	pH、镉、汞、砷、铅、铜、镍、六价铬、
备注	“*”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实验室资质范围内，经客户同意，二噁英类分包至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CMA 证书编号为 181412341119。		

3. 检测人员

表 3 检测人员一览表

采样人员	张世怀、冉建锋
分析人员	郑建川、方诗越、刘汨、唐文强

4. 检测分析方法

表 4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土壤	pH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第 2 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铜、镍、铅	土壤和沉积物 无机元素的测定 波长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法	HJ 780-2015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土壤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干物质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二噁英类*	土壤和沉积物二噁英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4-2008

5. 检测仪器

表 5 检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土壤	pH	台式酸度计	JSYQ-N196	仪器在计量 检定/校准有 效期内使用
	汞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50	JSYQ-N206	
	砷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50	JSYQ-N165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inAAcle900T	JSYQ-N101	
	铜、镍、铅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PANalytical Axios	JSYQ-N116	
	六价铬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GX-910	JSYQ-N227	
	干物质	电子天平 Scout SE-SE602F	JSYQ-N128	
	二噁英类*	电子天平-ME104E/02	/	
		高分辨磁质谱 Thermo DFS	/	

6. 检测内容

6.1 检测布点示意图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6.2 检测频次

在正常生产周期内，每天采样土壤 1 次，检测 1 天。

7. 检测结果

8.1 土壤检测结果

表 6 土壤检测结果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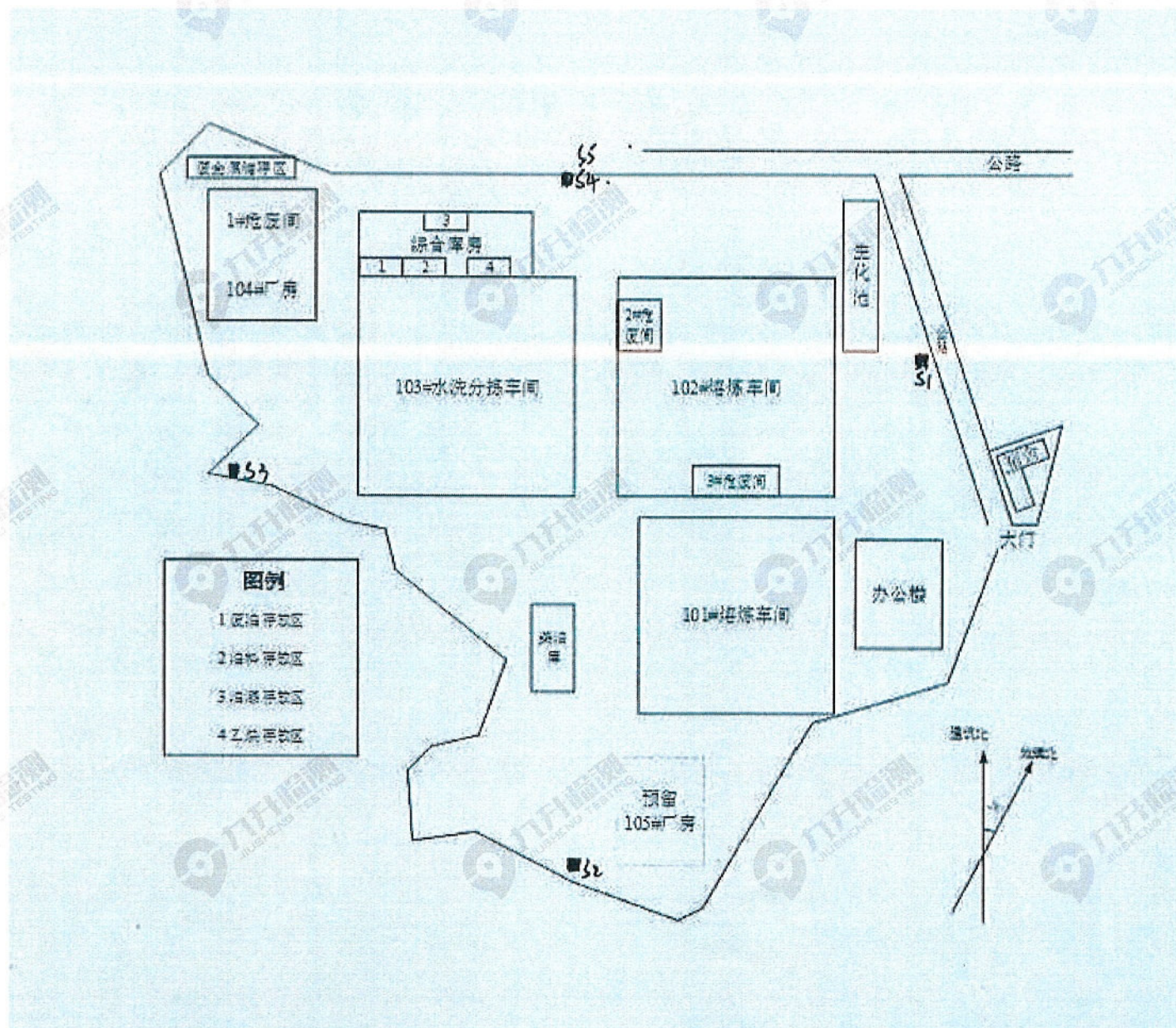
检测位置及频次	经度	纬度	采样深度 (m)	pH	砷	汞	镉	铜	镍	铅	六价铬	干物质	二噁英*
				无量纲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	ngTEQ/kg
东侧厂界外(S1)	106.405845°	29.905021°	0.2	3.86	19.0	0.0829	0.08	24.8	28.6	26.4	ND	96.0	0.68
南侧厂界外(S2)	106.405970°	29.902039°	0.2	8.57	8.25	0.0558	0.06	37.2	30.1	25.5	ND	95.1	0.030
西侧厂界外(S3)	106.401412°	29.902750°	0.2	8.26	4.15	0.458	1.90	363	59.8	292	0.9	96.9	5.0
北侧厂界外(S4)	106.402614°	29.904987°	0.2	8.79	3.95	0.0476	0.08	32.5	32.7	29.9	ND	96.0	0.045
北侧厂界外(S5)	106.402614°	29.904987°	0.2	8.46	3.84	0.0458	0.07	32.1	33.4	31.3	ND	96.1	/
方法检出限				/	0.01	0.002	0.01	1.2	1.5	2.0	0.5	/	/
备注	/												

（以下空白）

编制： 章 轶 审核： 袁 芝芳 签发： 洪 东
日期： 2022.12.15 日期： 2022.12.15 日期： 2022.12.15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图例：■ 为土壤检测点位。

附图：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平面布局图



182212050475

2018.07.09-2024.07.08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九升（检）字[2022]第 WT01111-2-1 号

委托单位：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 3、报告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不予受理。
- 5、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6、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8、“L”表示水和废水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检测结果以检出限加“L”表示；“ND”表示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排放浓度以“ND”表示，相应排放速率以“N”表示；“ND”表示固体废物、土壤检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检测结果以“ND”表示。

单位名称：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丰和路 86 号

邮 编：400700

电 话：023-68215999

传 真：023-68215999

投诉电话：12315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69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受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和 2022 年 2 月 25 日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厂区地下水进行了检测。

1. 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建厂日期	2012 年 11 月
曾用名	/		
单位所在地址	重庆市合川区		
联系人	傅永进	联系人电话	13452437779
企业法人	王真见	所属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主要原料	废铝	主要产品	铝锭
季生产天数	82.5 天	季生产小时	1980 小时
备注	/		

2. 检测点位及项目

表 2 检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检测	检测项目
废水	雨水排放口（WS1）	是	化学需氧量、氨氮、铅、砷、镉、六价铬、悬浮物
地下水	食堂旁 1#监测井（FX1）	是	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铜、锌、镍
	宿舍旁 2#监测井（FX2）	是	
废气 有组织	102#车间铝灰处理废气/1#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1（FQ1）	是	烟气参数、氯化氢、氟化物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	是	烟气参数、氯化氢、氟化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	是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	是	
废气 无组织	东侧厂界外 1m 处（B1）	是	总悬浮颗粒物、氯化氢、氟化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
	北侧厂界外 1m 处（B2）	是	
	西侧厂界外 1m 处（B3）	是	
	南侧厂界外 1m 处（B4）	是	
噪声	东侧厂界外 1m 处（C1）	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北侧厂界外 1m 处（C2）	是	
	西侧厂界外 1m 处（C3）	是	
	南侧厂界外 1m 处（C4）	是	
备注	101#4 号停产。		

3. 检测人员

表 3 检测人员一览表

采样人员	王乙霖、林力、刘星、林万杰
分析人员	范军、吴胜菊、杨斯涵、陈练、王春波、秦志雄、唐文强、刘玲、周晓榆

4. 检测分析方法

表 4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砷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镉、铅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地下水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3.1 氟化物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5750.5-2006
	铅、镉、镍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0.1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砷、汞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铁、锰、铜、 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废气 有组织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镉、铅、锡、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废气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镉、铅、锡、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噪声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5. 检测仪器

表 5 检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酸式滴定管 50.00mL	ZB1910294	仪器在计量 检定/校准有 效期内使用
	氨氮	酸式滴定管 50.00mL	ZB1910302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T125D	JSYQ-N045	
	六价铬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JSYQ-N126	
	砷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JSYQ-N006	
	镉、铅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100 VDV	JSYQ-N079	
地下水	氟化物	离子计 PXJ-1C	JSYQ-N011	
	铅、镉、镍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SYQ-N115	
	六价铬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JSYQ-N126	
	砷、汞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JSYQ-N006	
	总硬度	酸式滴定管 50.00mL	ZB1910296	
	铁、锰、铜、 锌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100 VDV	JSYQ-N079	
废气有组织	烟气参数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JSYQ-W114	
	氯化氢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JSYQ-W210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JSYQ-N085	
	氟化物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JSYQ-W114	
	镉、铅、锡、 铬及其化合 物	离子计 PXJ-1C	JSYQ-N011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JSYQ-W114	
废气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 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100 VDV	JSYQ-N079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物颗粒采样器 TH-150	JSYQ-W110 JSYQ-W101	
	氯化氢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JSYQ-W342 JSYQ-W344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JSYQ-N085	
	氟化物	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崂应 2037 型	JSYQ-W225 JSYQ-W226 JSYQ-W227 JSYQ-W213	
		离子计 PXJ-1C	JSYQ-N011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废气无组织	镉、铅、锡、铬及其化合物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	JSYQ-W108 JSYQ-W111 JSYQ-W167	仪器在计量检定/校准有效期内使用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JSYQ-W339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100 VDV	JSYQ-N07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声级计 AWA6228+	JSYQ-W346	
		声校准器 AWA6221A	JSYQ-W178	

6. 检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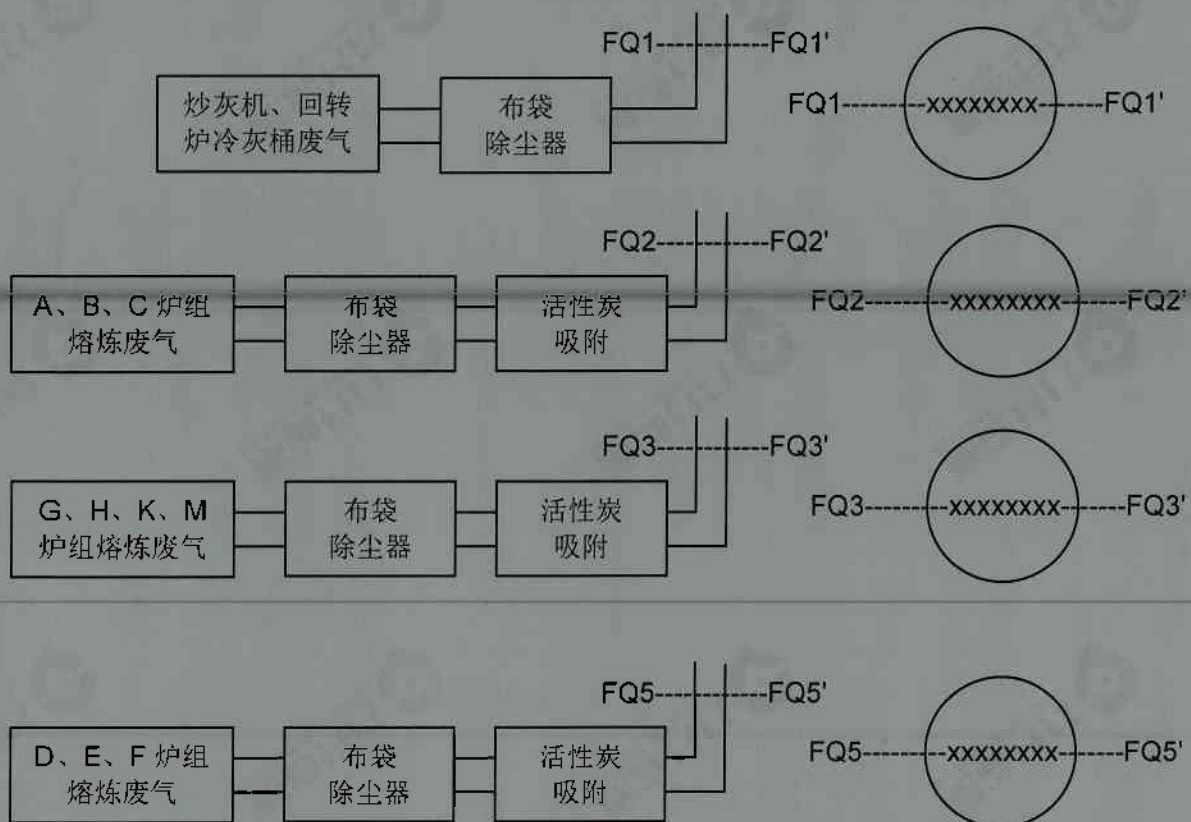
6.1 检测布点示意图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平面布局示意图见附图。

雨水 $\xrightarrow{\star \text{WS1}}$ 市政管网

图例：★表示废水检测点。

图 1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点示意图



图例：FQ-FQ'表示废气有组织检测断面,x 测点。

图 2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废气有组织检测点示意图

6.2 检测频次

在正常生产周期内，每天采样废水 1 次，地下水 1 次，废气有组织 3 次，废气无组织 3 次，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各检测 1 次，检测 1 天。

7. 检测工况

检测期间，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设施和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检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情况详见表 6。

表 6 生产负荷情况统计一览表

检测时间	产品名称	年设计生产量	日设计生产量	当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2.2.24- 2022.2.25	铝锭	30 万吨	909 吨	1#铝灰：50 吨	5.5%
				A、B、C：258.35 吨	28.4%
				G、H、K、M：89.55 吨	9.9%
				D、E、F：176.49 吨	19.4%
备注	生产负荷数据由企业提供。				

8. 检测结果

8.1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 雨水排放口（WS1）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铅	砷	镉	六价铬		样品外观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2022.2.25	雨水排放口（WS1）	34		8.48	14	0.07L	3×10^{-4} L	0.005L	0.004L		微油、无色、无异味
	方法检出限	4		0.05	4	0.07	3×10^{-4}	0.005	0.004		/
	参考评价标准值	100		15	70	1.0	0.5	0.1	0.5		/
参考评价依据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限值； 其余项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1 中标准限值。										
备注	/										

8.2 地下水检测结果

表 8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六价铬	总硬度	氟化物	砷	汞	铅	样品表现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2022.2.25	食堂旁 1#监测井 (FX1)	0.004L	217	0.07	7×10^{-4}	4×10^{-5} L	1.09×10^{-3}	清澈、无色、无异味
	宿舍旁 2#监测井 (FX2)	0.004L	213	0.08	8×10^{-4}	4×10^{-5} L	9×10^{-5} L	清澈、无色、无异味
方法检出限		0.004	5	0.05	3×10^{-4}	4×10^{-5}	9×10^{-5}	/
备注	/							

表 8 (续)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铁	锰	铜	锌	镉	镍	样品表现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2022.2.25	食堂旁 1#监测井 (FX1)	0.02L	0.004L	0.006L	0.004L	5×10^{-5} L	3.20×10^{-3}	清澈、无色、无异味
	宿舍旁 2#监测井 (FX2)	0.02L	0.004L	0.006L	0.004L	5×10^{-5} L	3.26×10^{-3}	清澈、无色、无异味
方法检出限		0.02	0.004	0.006	0.004	5×10^{-5}	6×10^{-5}	/
备注	/							

8.3 废气检测结果

表 9 102#车间铝灰处理废气/1#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1 (FQ1) 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FQ1=20m

截面积: FQ1=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³/h	氯化氢		氟化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2022.2.24	102#车间铝灰处 理废气/1#除尘系 统排放口 DA001 (FQ1)	22WT01111-2-FQ1-1	6.84	104949.7	4.9	24.7	0.51	2.57	5.35×10 ⁻²
		22WT01111-2-FQ1-2	7.17	109738.9	3.4	17.9	0.44	2.32	4.83×10 ⁻²
		22WT01111-2-FQ1-3	7.38	112541.9	4.5	24.3	0.44	2.38	4.95×10 ⁻²
	方法检出限	/	/	/	/	/	0.06	/	/
	评价标准值	/	/	/	30	/	/	3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102#车间铝灰处理废气/1#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1（FQ1）排放的废气中氯化氢、氟化物检测结果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0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2=20m

截面积：FQ2=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³/h	氯化氢		氟化物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标·干) mg/m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³	
2022.2.25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	8.29	113889.9	2.8	3.0	0.67	0.71	7.63×10 ⁻²
		7.80	106087.1	3.2	3.2	0.70	0.69	7.43×10 ⁻²
		8.03	109510.1	3.5	3.6	0.69	0.70	7.56×10 ⁻²
		方法检出限	/	/	/	/	/	/
		评价标准值	/	/	30	/	3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排放的废气中氯化氢、氟化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0（续）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2=20m

截面积：FQ2=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³/h	锡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2.2.25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	7.34	105153.9	ND	ND	N	ND	ND	N
		6.88	98866.0	ND	ND	N	2.85×10 ⁻³	2.62×10 ⁻³	2.82×10 ⁻⁴
		6.54	94273.6	ND	ND	N	2.33×10 ⁻³	2.04×10 ⁻³	2.20×10 ⁻⁴
方法检出限		/	/	8×10 ⁻⁴	/	/	2×10 ⁻³	/	/
评价标准值		/	/	/	0.05	/	/	1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0（续）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2=20m		截面积：FQ2=4.909m 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 ³ /h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kg/h		
2022.2.25	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	7.34	105153.9	ND	ND	N	3.49×10 ⁻³	3.41×10 ⁻³	3.67×10 ⁻⁴		
		6.88	98866.0	ND	ND	N	3.67×10 ⁻³	3.37×10 ⁻³	3.63×10 ⁻⁴		
		6.54	94273.6	ND	ND	N	ND	ND	N		
方法检出限		/	/	2×10 ⁻³	/	/	4×10 ⁻³	/	/		
评价标准值		/	/	/	1	/	/	1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A、B、C 炉组熔炼废气/2#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2（FQ2）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1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3=25m

截面积：FQ3=9.621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 ³ /h	氯化氢		氟化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2022.2.24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	3.53	107691.0	4.1	11.8	0.72	2.08
	排放口 DA003(FQ3)	3.88	119070.9	4.5	14.4	0.64	2.04
		4.20	128809.8	4.1	14.2	0.63	2.17
方法检出限		/	/	0.9	/	0.06	/
评价标准值		/	/	/	30	/	3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排放的废气中氯化氢、氟化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1（续）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3=25m

截面积：FQ3=9.621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废气流量 (标=干)	锡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2022.2.24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	m/s	m³/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4.35	132663.2	ND	ND	N	1.17×10 ⁻²	4.35×10 ⁻⁴	
		4.01	122433.8	ND	ND	N	1.03×10 ⁻²	3.84×10 ⁻⁴	
	22WT01111-2-FQ3-3	3.79	115684.2	ND	ND	N	2.84×10 ⁻³	3.29×10 ⁻⁴	
	方法检出限	/	/	8×10 ⁻⁴	/	/	2×10 ⁻³	/	
	评价标准值	/	/	/	0.05	/	1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1（续）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3=25m

截面积：FQ3=9.621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³/h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标·干)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2.2.24	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 排放口 DA003(FQ3)	4.35	132663.2	2.97×10 ⁻³	1.06×10 ⁻²	3.90×10 ⁻³	5.17×10 ⁻⁴
		4.01	122433.8	3.92×10 ⁻³	1.29×10 ⁻²	3.92×10 ⁻³	4.80×10 ⁻⁴
		3.79	115684.2	3.00×10 ⁻³	9.30×10 ⁻³	3.79×10 ⁻³	4.38×10 ⁻⁴
	方法检出限	/	/	/	/	4×10 ⁻³	/
	评价标准值	/	/	/	1	/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G、H、K、M 炉组熔炼废气/3#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3（FQ3）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2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5=20m

截面积：FQ5=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 ³ /h	氯化氢		氟化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干) kg/h
2022.2.24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	11.55	168538.2	2.6	0.438	0.63	0.106
	22WT01111-2-FQ5-1	11.01	160396.6	3.0	0.481	0.66	0.106
	22WT01111-2-FQ5-2	10.68	155660.8	2.3	0.358	0.69	0.107
方法检出限		/	/	0.9	/	0.06	/
评价标准值		/	/	/	/	3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排放的废气中氯化氢、氟化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2（续）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5=20m

截面积：FQ5=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标·干) m ³ /h	锡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浓度 (标·干)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2.2.24	D、E、F 炉组熔炼废气	10.80	157034.8	ND	ND	N	ND	ND	N
	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11.17	161850.5	ND	ND	N	3.40×10 ⁻³	7.48×10 ⁻³	5.50×10 ⁻⁴
	□ DA005（FQ5）	10.98	159786.5	ND	ND	N	2.77×10 ⁻³	6.02×10 ⁻³	4.43×10 ⁻⁴
方法检出限		/	/	8×10 ⁻⁴	/	/	2×10 ⁻³	/	/
评价标准值		/	/	/	0.05	/	/	1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2（续）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FQ5=20m

截面积：FQ5=4.909m²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及频次	废气流速	废气流量 (标·干)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标·干)	排放浓度 (标·干)	排放速率
2022.2.24	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	m/s	m ³ /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10.80	157034.8	2.37×10 ⁻³	5.06×10 ⁻³	3.72×10 ⁻⁴	ND	ND	N
		11.17	161850.5	3.09×10 ⁻³	6.80×10 ⁻³	5.00×10 ⁻⁴	ND	ND	N
	22WT01111-2-FQ5-3	10.98	159786.5	4.76×10 ⁻³	1.03×10 ⁻²	7.61×10 ⁻⁴	ND	ND	N
	方法检出限	/	/	2×10 ⁻³	/	/	4×10 ⁻³	/	/
	评价标准值	/	/	/	0.05	/	/	1	/
评价依据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中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D、E、F 炉组熔炼废气/5#除尘系统排放口 DA005（FQ5）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4 标准要求。								
备注	/								

表 13 废气无组织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及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氯化氢	氟化物	镉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mg/m ³	mg/m ³	mg/m ³	mg/m ³	mg/m ³	mg/m ³	mg/m ³	
2022.2.25	东侧厂界外1m处（B1）	22WT01111-2-B1-1	ND	2.48×10 ⁻³	ND	4.07×10 ⁻⁴	1.4×10 ⁻⁴	6.3×10 ⁻⁵	
		22WT01111-2-B1-2	0.493	ND	2.64×10 ⁻³	ND	3.19×10 ⁻⁴	ND	6.8×10 ⁻⁵
		22WT01111-2-B1-3	0.461	ND	2.76×10 ⁻³	ND	4.24×10 ⁻⁴	ND	6.2×10 ⁻⁵
	北侧厂界外1m处（B2）	22WT01111-2-B2-1	0.434	ND	3.62×10 ⁻³	ND	4.71×10 ⁻⁴	ND	5.1×10 ⁻⁵
		22WT01111-2-B2-2	0.475	ND	3.39×10 ⁻³	ND	3.92×10 ⁻⁴	ND	5.6×10 ⁻⁵
		22WT01111-2-B2-3	0.497	ND	3.37×10 ⁻³	ND	4.51×10 ⁻⁴	ND	5.6×10 ⁻⁵
	西侧厂界外1m处（B3）	22WT01111-2-B3-1	0.452	ND	2.87×10 ⁻³	ND	2.44×10 ⁻⁴	ND	ND
		22WT01111-2-B3-2	0.475	ND	3.16×10 ⁻³	ND	3.29×10 ⁻⁴	ND	ND
		22WT01111-2-B3-3	0.479	ND	2.86×10 ⁻³	ND	3.59×10 ⁻⁴	ND	ND
	南侧厂界外1m处（B4）	22WT01111-2-B4-1	0.434	ND	3.62×10 ⁻³	ND	1.45×10 ⁻⁴	ND	ND
		22WT01111-2-B4-2	0.456	ND	4.16×10 ⁻³	ND	2.19×10 ⁻⁴	ND	ND
		22WT01111-2-B4-3	0.442	ND	4.02×10 ⁻³	ND	2.86×10 ⁻⁴	ND	ND
方法检出限		0.001	0.05	5×10 ⁻⁴	4×10 ⁻⁶	3×10 ⁻⁶	1×10 ⁻⁵	4×10 ⁻⁶	
评价标准值		1.0	0.2	0.02	0.0002	0.006	0.24	0.006	
评价依据	氯化氢、氟化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5 中标准限值，总悬浮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标准限值。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废气无组织检测点 B1-B4 处氯化氢、氟化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4-2015）表 5 中标准要求，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标准要求。								
备注	/								

8.4 噪声检测结果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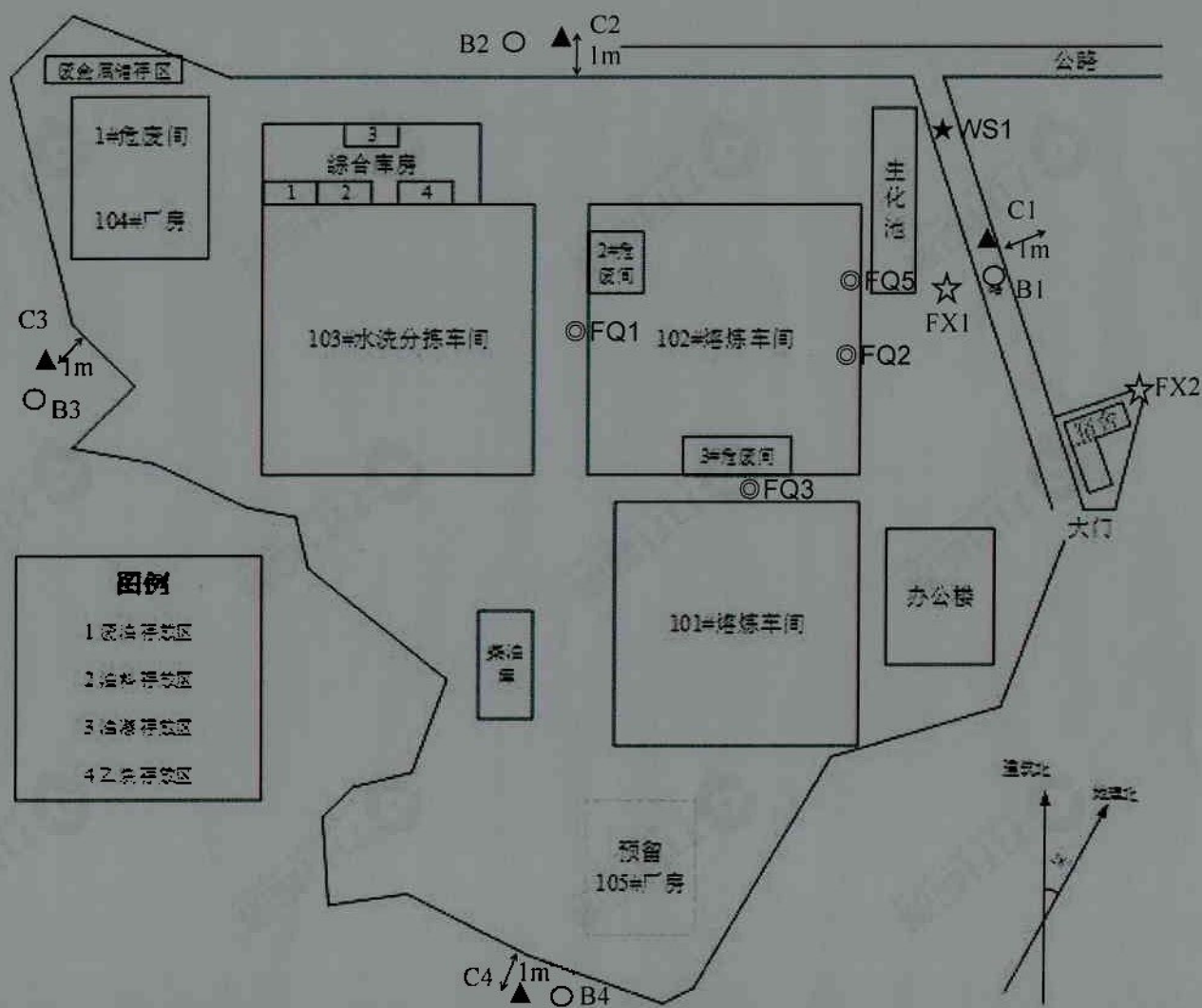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 测 结 果 Leq[dB (A)]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结果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结果	
2022.2.24	东侧厂界外1m处（C1）	59.3	55.7	-2	57	/	/	/	/	风机、铲车
		/	/	/	/	55.5	51.8	-2	54	风机
	北侧厂界外1m处（C2）	60.1	55.2	-2	58	/	/	/	/	风机、铲车
		/	/	/	/	56.1	51.7	-2	54	风机
	西侧厂界外1m处（C3）	58.7	55.3	-3	56	/	/	/	/	风机、铲车
		/	/	/	/	55.7	51.5	-2	54	风机
	南侧厂界外1m处（C4）	57.3	54.4	/	达标	/	/	/	/	风机、铲车
		/	/	/	/	54.2	52.0	/	达标	风机
评价标准值		昼间≤65dB；夜间≤55dB								
评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C1-C4 点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夜间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备注		依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噪声测量值与背景值相差小于 3dB，不进行噪声修正，且噪声测量值与被测声源排放限值的差值小于 4dB，故评价为达标。								

(以下空白)

编制： 王园缘 审核： 周述蓉 签发： 杨继吉
 日期： 2022.4.27 日期： 2022.4.27 日期： 2022.4.27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图例：☆表示地下水检测点，★表示废水检测点，◎表示废气有组织检测点，○表示废气无组织检测点，▲表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附图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平面布局图



